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圣邦股份

股票代码：300661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重庆鸿顺祥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重庆市涪陵区马鞍街道鹤滨路 24 号附 3 号 3-2（自主承诺）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重庆宝利弘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重庆市涪陵区马鞍街道鹤滨路 24 号附 3 号 3-2（自主承诺）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弘威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ROOM 606 6/F TOWER A HUNGHOM COMMERCIAL CENTRE
39 MA TAU WAI ROAD KL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林林

住所/通讯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张勤

住所/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2 年 8 月 26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其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之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目 录.....	2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持股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附表：	14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中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上市公司、公司	指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重庆鸿顺祥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宝利弘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弘威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林林、张勤
鸿顺祥泰	指	重庆鸿顺祥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宝利弘雅	指	重庆宝利弘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弘威国际	指	弘威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本报告中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股份权益变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的占比数据均以上市公司当期的总股本为基数计算；本报告书所有数值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的尾数有不符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一：鸿顺祥泰

公司名称	重庆鸿顺祥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重庆市涪陵区马鞍街道鹤滨路24号附3号3-2(自主承诺)
法定代表人	张世龙
注册资本	壹拾万元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71249619Q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经营期限	2011年3月17日至2031年3月16日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鸿顺祥泰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	出资比例（%）
1	张世龙	100

执行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张世龙	执行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宝利弘雅

公司名称	重庆宝利弘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重庆市涪陵区马鞍街道鹤滨路24号附3号3-2(自主承诺)
法定代表人	张勤
注册资本	壹拾万元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712497077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文化咨询；体育咨询；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
经营期限	2011年3月17日至2031年3月16日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宝利弘雅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	出资比例（%）
1	张勤	100

执行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张勤	执行董事	女	中国	中国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弘威国际

公司名称	弘威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	ROOM 606 6/F TOWER A HUNGHOM COMMERCIAL CENTRE 39 MA TAU WAI ROAD KL
法定代表人	Wen Li
注册资本	10,000 港币
公司编号	1559664
成立日期	2011 年 2 月 8 日
经营范围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商务咨询，信息咨询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弘威国际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	出资比例（%）
1	Wen Li	100

董事会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Wen Li	董事	女	美国	中国	是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四：林林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林林	男	中国	中国	否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五：张勤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张勤	女	中国	中国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

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其他境内、境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

张世龙先生是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与 Wen Li 女士是夫妻关系，与张勤女士是表兄妹关系。鸿顺祥泰、宝利弘雅、弘威国际、张勤女士、林林先生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支持和巩固张世龙先生的控制权，自愿于一致行动期间行使协议约定的股东权利时作出与鸿顺祥泰相同的意思表示，保持一致行动。

第三节 持股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因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需求减持公司股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6), 林林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预计减持数量不超过 6,187,570 股 (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1.74%)。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 减持期间为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 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 减持期间为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林林先生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除上述交易外,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股数（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
鸿顺祥泰	合计持有股份	48,698,113	20.59	69,496,819	19.5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8,698,113	20.59	69,496,819	19.5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宝利弘雅	合计持有股份	22,368,681	9.46	30,007,171	8.4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368,681	9.46	30,007,171	8.4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弘威国际	合计持有股份	9,126,000	5.87	17,036,979	4.7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126,000	5.87	17,036,979	4.7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张勤	合计持有股份	530,450	0.15	530,450	0.1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2,614	0.04	132,614	0.04
	有限售条件股份	397,836	0.11	397,836	0.11
林林	合计持有股份	13,786,020	8.81	23,241,380	6.5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446,505	2.20	4,678,671	1.3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339,515	6.61	18,562,709	5.21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94,509,264	44.88	140,312,799	39.3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3,771,913	38.16	121,352,254	34.06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339,515	6.72	18,960,545	5.32

注：上述权益变动期间，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转增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数量增加。

上述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

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减持股份 占公司当 时 总股本比 例 (%)
鸿顺祥泰	大宗交易	2022/3/7- 2022/3/9	297.32-301.31	2,366,900	1.00
宝利弘雅	大宗交易	2022/3/7- 2022/3/9	297.32-301.31	2,363,900	1.00
弘威国际	集中竞价	2020/9/4- 2020/11/26	275.00-342.99	1,554,009	0.99
林林	大宗交易	2021/3/17- 2021/3/22	209.29-209.29	1,576,600	1.00
	集中竞价	2021/04/30- 2021/06/17	250.88-310.91	1,209,295	0.77
	大宗交易	2022/8/26	155.90	1,508,900	0.42
合 计				10,579,604	5.18

上述权益变动事项均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书之日前 6 个月内未有买入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在前 6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卖出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请参考本报告书第四节内容。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深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明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文本；
- 3、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 1、上市公司证券部
- 2、联系电话：010-88825397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重庆鸿顺祥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张世龙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重庆宝利弘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张勤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弘威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WEN LI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_____

林林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_____

张勤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7 号 11 层 4-1106
股票简称	圣邦股份	股票代码	300661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名称	重庆鸿顺祥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重庆市涪陵区马鞍街道鹤滨路 24 号附 3 号 3-2（自主承诺）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名称	重庆宝利弘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重庆市涪陵区马鞍街道鹤滨路 24 号附 3 号 3-2（自主承诺）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名称	弘威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ROOM 606 6/F TOWER A HUNGHOM COMMERCIAL CENTRE 39 MA TAU WAI ROAD KL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名称	林林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哈尔滨市南岗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名称	张勤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海淀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备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赠与 ☐	协议转让 ☐ 间接方式转让 ☐ 执行法院裁定 ☐ 其他 ☒ （备注：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94,509,264 股 持股比例：44.88%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10,579,604 股</u> 变动比例： <u>-5.18%</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u>2020/09/04-2022/08/26</u> 方式： <u>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u>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备注：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持	是 ☒ 否 ☐ （备注：信息披露义务人林林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除上述交易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备注：除本报告书披露的减持情形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以其他方式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备注：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备注：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备注：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
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重庆鸿顺祥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张世龙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重庆宝利弘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张勤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弘威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WEN LI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_____

林林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_____

张勤

日期： 年 月 日